

附件 2：2023 年教育局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南岳区金桂园幼儿园项目为我区重点工程。在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下，于 2022 年 12 月份挂网招标，2023 年 2 月跟湖南华侨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我单位组织专人此专项资金绩效情况进行了自评工作，现将专项资金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预算支出概况

（一）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南岳区金桂园幼儿园项目为我区重点工程，工程名称：南岳区金桂园幼儿园项目，工程地点：南岳区金月社区两路一中心，东至广济路，南至黄金路（G107），西至禹王路，北至文体路（南山路），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岳发改 12020133 号《关于南岳区金桂园幼儿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岳改改 120221120 号《关于调整南岳区金桂园幼儿园项目建设规模和投资额的批复》，资金来源：上级补助资金及区财政配套，工程内容：项目总用地面积 7091.8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19.26 平方米（其幼儿同建统面积为 384641 平方米，设备用房面积为 272.85 平方米），建筑主体结构形式为框架结构。建筑层数为三层，配套建设室外园建、道路等工程。

（二）预算资金基本情况

2023 年 2 月跟湖南华侨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合同签订后，需预付工程款 266 万元（ $1833.074549 \text{ 万元} \times 20\% = 266.6149 \text{ 万元}$ ）、项目工作经费 9 万元、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约 20 万元、安全文明措施费约 48 万

元。为了保证该建设工程顺利推进，特具报告，请求预拨付该项目工程预付款及相关费用共计 343 万元。费用已从中央专项建设资金 880 万元中列支。

该项目经公开招标确定湖南华侨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中标价为 1333.0745 万元《含暂估价 102.5 万元），根据合同约定，经造价咨询单位审核按合同约定本次须付 100 万元。

二、预算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预算资金及自筹资金的安排落实、总投入情况。

根据区领导批示预算安排情况：衡财建指 120211111 号 2021 年第一批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中央预算内基建资金金桂园幼儿园项目款中根据项目进度按时拨付。

所有资金我们及时按照规程全额拨付给所经营的项目责任人。

（二）预算资金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实行专人专账管理，上级拨付资金及自筹资金到位后，全部支付用于各专项项目，无节流、无占用、无挪用等情况。

（三）预算支出组织实施情况

按照专项整治的内容要求，逐项对照检查。领导高度重视，确保专款专用；经常开展自查，随时监测资金使用动态及进度。

四、预算支出绩效情况

对所有的预算支出决策、资金管理、资金发放、社会监督的运行机制，确保金桂园幼儿园项目资金确认准确，资金拨付及时且发放到位，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预算支出效益方面：

一是增加了经济效益。为国家、地方财政增收做出了一定贡献，减少家长在幼儿阶段教育投入经费上的压力，又带动了计生家庭的务工就业，确使部分家庭学前教育质量得到改善。

二是社会效益良好。通过项目的开展带动，提升了群众幸福指数，使党群之间的关系更加融洽，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广大学生及教育的关怀，提升了党和政府在群众中的公信力和号召力。

三是提升区教育质量水平。此次项目提高了幼儿教育的教学环境，增加家长的信心。

五、绩效自评结果

我们对照绩效评评的指标体系和具体要求，认真调阅相关资料台账和财务账目资料，深入项目实地走访，核实资金到位、使用情况，扎实开展自评工作。通过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自我评价，总体认为我单位专项资金总体绩效自评为：优。

六、存在问题及建议

拓展项目延伸，增大关怀力度。还需要增大关怀力度。